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87)

總目： (91) 地政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土地行政  
管制人員： 地政總署署長 (陳松青)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針對新界東北發展區的安置補償安排，請貴署告知本會：

- (a) 在2015年至2017年間，政府每年從新界東北發展區的範圍內共收回了多少公頃土地？在收回的土地中，有多少公頃土地由個人名義持有，又有多少公頃土地由公司名義持有？被收回土地的平均呎價又是多少？請逐年列舉。
- (b) 政府即將在2018年度展開新界東北發展區的第一期收地計劃，政府會在2018-19年度預留多少開支支付相關的安置補償費用？政府又會否考慮「先安置，後遷拆」的方針，讓受影響居民免資產以及入息審查，優先入住將於2019年落成，位於清拆範圍附近的新公屋寶石湖邨？

提問人： 劉國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30)

答覆：

- (a) 在2015至2017年期間，政府在古洞北新發展區的範圍內收回兩幅私人土地，面積約1.5公頃，以便興建一所新的安老院舍，以安置因應古洞北新發展區計劃清拆現時位於石仔嶺花園的安老院而受影響的長者。兩幅土地先前由一名個別人士和一家公司共同擁有。由於政府仍在處理前土地擁有人提出的法定補償申索，暫時未有每平方呎的平均收地成本。
- (b) 土木工程拓展署和地政總署現正執行新發展區前期和第一期工程的法定及其他程序。在檢視最近期的工作進度之後，我們計劃在2019年上半年向立法會就前期和第一期工程申請興建工程和收地補償所需的撥款。假如立法會批准撥款，收地程序可能在2019年下半年啟動，屆時

才會發放補償。因此，2018-19年度內沒有預留款項用作補償。與此同時，我們會繼續聆聽公眾就補償和安置安排提出的意見，並為撥款申請作好準備。

- 完 -